学习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

心得体会

魏亚欣

党是整个社会的表率，党的各级领导同志又是全党的表率。做好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是关系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任务；是新形势下，增强党的战斗力和执政能力，实现党的伟大事业、国家繁荣昌盛的重要保证；也是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程。

以什么样的标准选人，选什么样的人，历来是干部工作的首要问题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政领导干部队伍建设。此次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修订是顺应形势任务变化，聚焦在过去想解决而没能解决的难题，结合党中央引领干部工作理论、实践的总结提升，是党的干部工作与时俱进、改革创新的重要制度成果，体现了党和领导人对历史的担当，也是对事业和干部的负责。

细读新修订的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，对如下原则深有感触：

一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，落实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原则：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。党的要求代表了一种高要求和自我要求。因此，党政领导干部必须信念坚定、为民服务、勤政务实、敢于担当、清正廉洁。什么时候党的领导被削弱，选人用人不正之风就会滋生蔓延。因此，首先确立党领导一切原则，有助于中国特色干部人事工作的顺利展开。

二、坚持从政治素质、道德品行、专业素养、工作实绩和作风修养等多个方面考察。既要看才，更要看德；既看其任期内的经济建设成果，又看对社会民生、环境等建设做出的贡献。摆脱唯GDP论，唯能力论。不仅很好地回答了新时代“选什么人”这一重大问题，也进一步指明了“如何培养人”的发力方向。

三、更为科学合理的选拔任用评选体制。明确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基本原则、基本程序、基本办法及扩大民主、强化监督等实体性和程序性的内容，进一步提升了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水平。

总之，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是一部与时俱进的法规，为提高选人、用人的质量和水平提供了坚实基础，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顺利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，具有重要意义。